

抄件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 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-6943

聯絡人：如說明

電 話：如說明

受文者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通字第10901150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學校因應境外生入境防疫相關費用，運用「本部協助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衝擊補助」計畫之「防疫應變經費」支應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減輕大專校院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所造成之辦學衝擊，前以109年3月30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045257號函知「本部協助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衝擊補助」計畫補助學校教學訓輔及防疫應變經費，以維護學校校務正常運作，使學生安心就學。
- 二、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6月17日起陸續同意開放境外學生返臺就學相關配套方案，有關學校因應境外生入境防疫相關費用（包括相關人員機場輪值、接送及防疫物資準備或相關人員之加班、差旅等費用，惟不含防疫住宿費用），均可自「本部協助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衝擊補助」計畫之「防疫應變經費」流用支應。
- 三、對於學校防疫業務推動有績效之人員，請貴校優予敘獎，以激勵防疫人員工作士氣。

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